

证券代码：430718

证券简称：合肥高科

公告编号：2025-018

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，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资质条件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1 年 7 月 18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

首席合伙人：钟建国

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241 人

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,356 人

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904 人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707 家

2023 年业务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34.83 亿元

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30.99 亿元

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8.40 亿元

（二）聘任会计师履行的程序

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第

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二、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结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关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提示的通知》及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，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、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。

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、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、审计计划、风险判断、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、年度审计重点、审计调整事项、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，有效提升了审计工作的准确性。

三、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评估情况

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，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，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其近一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且专业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，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、清晰、及时。

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8 日